

资产清查服务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检察院资产清查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联系人：梁艺莎 联系电话：0757-83128268 项目简介：为落实上级资产管理工作部署，规范我院固定资产管理，拟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全院固定资产全面清查盘点，采购资产清查专项中介服务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会计师事务所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须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备案入驻，持有有效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，执业人员具备注册会计师资质，资质符合财会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 2. 与本院存在利害关系、可能影响执业独立性的机构须主动回避。 3. 近三年有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服务业绩；严格遵守检察保密规定，签订保密承诺；可独立完成全院固定资产盘点、账实核对、清查底稿及专项报告编制全流程工作。
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包括但不限于：</p> <p>1. 清查盘点。2. 信息汇总。3. 数据整理。4. 盘点结果分析及出具资产清查报告。5. 系统数据更新。6. 条码标签打印及粘贴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<p>1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到8月25日前完成全部资产清查工作。分阶段开展：现场盘点、资料核对、报告编制审核，各阶段由双方对接人沟通确认。</p> <p>2. 地点：禅城区忠信路13号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采用总价包干报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本项目计价包含完成本次资产清查全部相关服务所需的所有费用，实行包干计价，服务过程中采购人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，最终价款以中选报价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2个月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全部资产清查服务完成后一次性组织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由我院检务保障部与服务单位双方共同现场验收。</p>

		<p>3. 验收标准：符合国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相关行业规范，清查资料、清查报告完整准确，满足本院资产管理及审计核查要求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若验收不合格，服务商须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；逾期未整改到位的，采购人有权扣除合同款项、追究相应违约责任。</p>
10	结算方式	验收后一次性付款
11	违约责任	服务商未按期完成资产清查工作或提交成果验收不合格的，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0.3%支付违约金；服务商支付违约金后，仍需配合完成整改、复核等相关工作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纠纷，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本次资产清查服务限价39800元，报价超出限价的视为无效。

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检察院

2026年6月18日